附件1

部分国家“双一流”院校、省级重点医学院校、

科研院所名单

一、部分国家“双一流”院校(101所)

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化工大学、北京邮电大学、北京协和医学院、北京中医药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首都师范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、北京体育大学、中国政法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大学、天津工业大学、天津医科大学、天津中医药大学、河北工业大学、山西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、辽宁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东北大学、吉林大学、延边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东北农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同济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华东理工大学、上海海洋大学、上海中医药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上海体育学院、上海大学、南京大学、苏州大学、东南大学、南京理工大学、江南大学、南京林业大学、南京农业大学、南京医科大学、南京中医药大学、中国药科大学、南京师范大学、浙江大学、安徽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合肥工业大学、厦门大学、福州大学、南昌大学、山东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郑州大学、河南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武汉理工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湘潭大学、中南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中山大学、暨南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华南农业大学、广州医科大学、广州中医药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海南大学、广西大学、四川大学、重庆大学、西南交通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、四川农业大学、成都中医药大学、西南大学、贵州大学、云南大学、西藏大学、西北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、陕西师范大学、兰州大学、青海大学、宁夏大学、石河子大学、宁波大学、南方科技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大学、国防科技大学、海军军医大学、空军军医大学

二、省级重点医学院校(37所)

首都医科大学、中国医科大学、哈尔滨医科大学、河北医科大学、山东第一医科大学、安徽医科大学、山西医科大学、大连医科大学、南方医科大学、重庆医科大学、温州医科大学、福建医科大学、内蒙古医科大学、广西医科大学、贵州医科大学、昆明医科大学、宁夏医科大学、新疆医科大学、徐州医科大学、河北中医药大学、山西中医药大学、辽宁中医药大学、黑龙江中医药大学、浙江中医药大学、安徽中医药大学、福建中医药大学、江西中医药大学、山东中医药大学、河南中医药大学、湖北中医药大学、湖南中医药大学、广西中医药大学、云南中医药大学、陕西中医药大学、甘肃中医药大学、长春中医药大学、贵州中医药大学

三、科研院所(1所)

中国中医科学院